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小拐乡地下水超采治理项目EPC总承包（二次）

更正公告

各潜在投标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小拐乡地下水超采治理项目EPC总承包（二次）”招标文件作如下澄清：

1、第一章招标公告中第2.7条工期要求变更为：总工期294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09月09日，计划完工日期：2027年06月30日。

2、第一章招标公告中第5.1条投标文件获取时间现变更为：2026年8月5日到2026年9月2日”。

3、招标公告中第6.1条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现变更为：“2026年09月03日10时00分”。

4、招标文件中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2条变更为：计划工期294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09月09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7年06月30日。

5、招标文件中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2.1条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变更为：时间：2026.08.24 20:00。

6、招标文件中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评标办法前附表2.2.1条1.K为招标控制价的下浮率，K值的取值范围规定为 2 %（含本数）～ 4 %（含本数）。K值为取值范围内的任意一个百分数，随机抽取确定。K值的取值范围由招标人在0～5%之间选定，其范围幅度不少于连续3个百分点。

7、招标文件中近十年业绩：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向前推算。

8、类似业绩：供水工程或灌溉工程或大、中型水库工程。

2026年08月18日